

#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宁政办字〔2023〕18号

##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宁阳县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暨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以奖代补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各基层医疗卫生单位：

《宁阳县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暨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以奖代补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25日  
办公室



（此件公开发布）

# 宁阳县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暨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以奖代补实施方案

为加快改善全县村居（社区）医疗卫生条件，让群众病有所防、病有所医，切实提升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经研究，2023年，在全县范围内将高标准打造272家省市级村卫生室，并对达到改造标准的村卫生室实行以奖代补政策。

## 一、指导思想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发展壮大医疗卫生队伍，把工作重点放在农村和社区。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健康发展的意见》（厅字〔2023〕3号）要求健全适应乡村特点、优质高效的乡村医疗卫生体系，让广大农民群众能够就近获得更加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医疗卫生服务。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县委、县政府决定开展宁阳县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并列入2023年为民要办的重点民生事项之一，为完善乡村医疗卫生体系，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有力保障。

## 二、奖补内容

1. 奖补对象：对2023年进行标准化改造的272所村卫生室所在乡镇（街道）、园区及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奖补。

## 2. 奖补标准:

(1) 6月底前,按照省市规范化村卫生室建设标准,对完成房屋设施和布局改造达到“一村一案”标准的。经验收合格,按照“一村一案”改造方案预算的30%,奖补给村卫生室所在乡镇(街道)、园区。

(2) 10月底前,按照省市规范化村卫生室设备配置标准,配备全科诊断仪、心电图机、吸痰器、医用照明灯设备的(1.84万元/套)和达到9种标识设施(1.2万元/卫生室)统一的,按照每个村卫生室1万元的标准,奖补给负责管理该村卫生室的医疗卫生机构。

(3) 对设置中医阁的村卫生室(91个),按照每个村卫生室0.4万元的标准,奖补给负责管理该村卫生室的医疗卫生机构。

3. 兑现方式:项目完工后,由村委会向村卫生室所在乡镇(街道)、园区提报申请,由村卫生室所在乡镇(街道)、园区组织辖区相关部门对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进行初步验收,合格后报县工作领导小组申请验收。经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改造费用清单,经县卫生健康局报县政府核定后,统一兑现奖补。

## 三、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分工县长任组长,卫健、财政、住建、农业农村、消防等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结合各村卫生室实际情况,对照建设标准形成“一村一案”的改造施

工方案，并统筹协调指导相关部门单位，按照方案进行施工。各乡镇（街道）、园区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成立专门的工作专班，保障村卫生室施工改造工作有序推进。

2.加强项目管理。改扩建相关项目，要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实行公开竞标建设，并设置专门的财务科目核算。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组织相关部门单位进行全过程监管，确保项目建设工作规范化推进。

3.加强督导调度。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组织相关部门单位定期开展专项督导，每月发布一次工作进度通报。各乡镇（街道）、园区要根据村卫生室改造施工方案要求，进一步细化措施、压实责任，每月上报一次工作进展，确保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附件：宁阳县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暨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 宁阳县乡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行动 暨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艳苹 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  
副组长：裴保华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成 员：苏 民 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主任  
孙 遐 县农业农村局四级主任科员  
赵海燕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级主任科员  
王 辉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纪鹏飞 县消防大队初级专业技术职务  
毛新汶 县卫生计生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领导小组在县卫生健康局设办公室，裴保华同志兼办公室主任，毛新汶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纪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  
县法院，县检察院，县武装部。

---

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25日印发

---